仁寿县退役军人辜正强

把甘蔗当成“棍棒”　勇斗持刀男子

政法·头条

近日，中央政法委在京发布2025年第一季度见义勇为勇士榜。根据网络关注度和各地各单位推荐意见进行综合评审，共有56位见义勇为勇士光荣上榜，其中，包括在水果店外挺身而出、用甘蔗当作武器制服持刀犯罪嫌疑人的仁寿县退役军人辜正强。

□韩黎　眉山融媒记者　杜欣谚　陈博　文/图

眉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社会事务局、仁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负责人来到辜正强（中）家中看望慰问。

甘蔗为刃护民安　退役军人显本色

时间回溯到2月25日上午10点30分左右，仁寿县龙滩大道一段一水果店外上演了惊心动魄的一幕：一名男子手持甘蔗刀在水果店外四处挥舞，其危险行为严重威胁着周边群众的生命安全。关键时刻，退役军人辜正强挺身而出，拿起一根甘蔗便冲上前去与持刀男子展开对抗，最终成功化解危机，彰显了退役军人的英勇本色和责任担当。

据辜正强回忆，当时他正在水果店内买水果，忽然听到店外有一阵激烈的争吵声。他向外望去，一男子情绪激动，不停地殴打另一名男子，辜正强观察情况后正欲上前劝说，突然，其中一名男子冲进水果店拿走甘蔗刀，水果店老板娘发现后上前阻止，该男子反身持刀挥舞，将老板娘吓得摔倒在地。

手持甘蔗刀的男子情绪激动，手中的甘蔗刀肆意挥舞，辜正强见状，没有丝毫犹豫，丢下手中的口袋，迅速抄起一根甘蔗，毅然决然地朝着持刀男子跑去。

面对手持利刃的危险分子，辜正强临危不惧，凭借着在部队锻炼出的冷静和果敢，灵活地运用手中的甘蔗与持刀男子周旋。他巧妙地利用甘蔗的长度优势，不断分散持刀男子的注意力，阻止其进一步伤害他人。因对方高大壮实且手持利器，辜正强摔倒数次，头部被其砍出一条约5厘米长的伤口，鲜血直流，但他不顾伤势，强忍疼痛，与水果店老板一起持续与持刀男子展开搏斗。

约三分钟后，持刀男子的嚣张气焰被逐渐压制，见无法伤人，他转身离开。辜正强为防止其继续伤人，继续拿上甘蔗跟随其后，两分钟后，闻声赶来的巡逻警察将其制服。“你的头被伤到了！”经周边群众提醒，辜正强这才感觉到头被划伤，随后自己前往医院就医，头部被缝了6、7针。

戎装虽解志不改　英雄事迹暖乡邻

今年47岁的辜正强是眉山天府新区龙马镇人，曾在部队服役3年，在部队期间当过班长，受到嘉奖一次。退役后一直以打零工为生，直到儿子出生后才留在老家抚养孩子。此次面对危险，他毫不犹豫地冲在前面，用实际行动诠释了“退役不褪色　退伍不退志”的军人本色。

“看到他拿着那么长的甘蔗刀去砍老板娘的一瞬间，我心里面非常着急，也很害怕他真的会把人砍伤，我们当过兵的怎么能接受这种事发生在自己眼前？当时情况太危急了，根本没想太多，只想着一定要保护好大家的安全，也没感觉到头上被砍，直到鲜血从左耳边流下来了，才意识到自己受伤了。后来他提着刀往路上走的时候，我也害怕他再去砍伤路人，就一直跟着他，直到警察将他制服。”事后，辜正强在接受采访时说道，尽管回想起来有些后怕，但保护群众的信念早已刻入骨髓，他丝毫不后悔。

“干得太好了，真给我们退役军人长脸！”很快，辜正强见义勇为的事迹迅速在当地传开。一连多天，他都能接到来自同年兵或是老战友的问候电话。“好多人知道我见义勇为的事情后都来慰问我，我真的特别高兴，大家的关心让我心里感觉很幸福。”辜正强说。

记者了解到，根据《四川省保护和奖励见义勇为条例》《眉山市奖励和保障见义勇为人员实施办法》，仁寿县人民政府已对辜正强见义勇为行为进行通报奖励，并一次性颁发奖励金1万元。此外，为鼓励见义勇为先进行为，经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审核，辜正强已被列入省级2025年第一季度即时慰问人员。

政法·资讯

数字赋能　眉山市司法局开展“亮码入企”革新涉企行政检查

本报讯（廖秋菊　眉山融媒记者　杜欣谚　文/图）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背景下，眉山市司法局积极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借助数字化手段，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和推动“亮码入企”全省试点迅速落地，为提升涉企行政检查服务效能开辟新路径。

近期，眉山市司法局组织全市268个执法部门（单位）、330余名执法人员，开展涉企行政检查“亮码入企”操作系统培训。这场培训不仅是对执法人员操作技能的教学，更是转变执法服务理念的契机。接下来，还将下发系统功能视频、应用手册等，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实操水平和执法能力。

“亮码入企”系统凭借其强大的功能，为涉企行政检查带来了系统性变革。该系统集检查登记、“入企码”生成、检查结果上传、企业评价、投诉举报、执法监督等多项功能于一体，实现了对检查过程的全链条管理。执法人员开展检查前，需在系统登记检查内容、依据、人员等信息并自动生成“入企码”，检查时向企业出示，检查结束后上传检查结果并接受企业评价等，实现全过程留痕、可追溯、可监督，确保涉企行政检查依法、公开、公正、便民与高效。同时，还将服务、调研等非检查类入企活动纳入“亮码入企”管理范畴，进一步拓宽了系统的适用场景，提升了管理的全面性。

眉山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亮码入企”是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有效举措，眉山肩负全省先行先试的重要使命，将全面落实省级部署要求，全力推进“亮码入企”工作，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打造法治化、便利化、透明化营商环境的“眉山样本”，为全省贡献“眉山经验”。

市司法局工作人员正在展示『亮码入企』操作系统。

委员说法

全方位筑牢药品安全底线

市市场监管局药品监管科科长杨怡。

本期“委员说法”邀请到市市场监管局药品监管科科长杨怡，围绕“药品安全”这一话题展开探讨。

药品安全是保障公众健康的生命线。药品质量直接关系患者生命安全，超过有效期的药品可能失效、变质，甚至产生毒性，威胁群众用药安全。我国《药品管理法》明确将过期药品列为劣药，禁止经营和使用。但总有人忽视药品安全的重要性，对药品管理不严格不规范，导致受到严厉的处罚。

2024年3月26日，彭山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某卫生室进行执法检查，发现2款药品超过有效期。经查，当事人以19.9元/瓶的价格购进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该药品于2023年12月超过有效期，当事人仍以22元/瓶的价格摆放在拆零区操作台上。当事人以6.5元/盒的价格购进阿奇霉素混悬剂，该批次药品于2024年2月超过有效期，当事人仍以8.5元/盒的价格摆放在拆零柜内。上述超过有效期的药品与有效期内的药品同摆放于经营场所的药柜和操作台上，且未作任何过期产品警示标识，视为待使用的药品，认定当事人使用超过有效期的药品。

当事人使用超过有效期药品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九十八条之规定“禁止生产、销售、使用假药、劣药。”彭山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没收上述2款药品，并处以罚款。

案例中的卫生室因法律意识淡泊，日常疏于对药品的管理，没有及时清理过期失效的药品，过期药品与有效内药品混放，给患者使用后可能造成身体健康风险隐患，因此该卫生室受到了严厉的行政处罚并公示。

监管部门须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筑牢药品安全防线，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从业者应严守法律红线，落实药品安全主体责任。公众若发现有销售和使用过期药品的行为，可拨打12315举报，共同织密药品安全防护网，守护生命健康底线。

眉山融媒记者　杜欣谚　整理

彭山司法局

筑牢禁毒防线　共绘绿色篇章

□胡家瑜　张西　眉山融媒记者　杜欣谚

为进一步加强禁毒法律知识宣传，有效提高辖区群众拒毒防毒的能力，近日，彭山区司法局组织辖区司法所走进社区、走近群众，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禁毒宣传。

公义司法所：法治禁毒宣传进社区

3月27日，彭山区司法局公义司法所联合公义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站、公义场社区共同开展了法治禁毒宣传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讲解、真实涉毒案例分析、现场问答互动、发放禁毒警示宣传手册等方式，向群众讲解什么是毒品、毒品的危害、毒品违法犯罪相关法律条款，以及如何识破毒品伪装等知识，让群众对禁毒知识有了更加深入和全面的认识，增强了群众识毒、防毒、拒毒能力。同时，工作人员还向群众普及了防范养老诈骗、非法集资、预防诈骗等相关知识，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增强法治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此次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吸引了众多群众积极参与。大家纷纷表示，通过此次宣传，对毒品、非法集资和诈骗的危害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今后将自觉抵制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积极投身平安建设，共同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江口司法所：农贸市场“摆摊”把禁毒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3月26日，彭山区江口司法所联合禁毒工作站以“三月法治宣传月”为契机，围绕群众关心的法律问题和禁毒知识，在武阳农贸市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手册和普法小礼品、现场解答群众疑问等方式进行，向群众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等法律法规，并重点讲解婚姻家庭、反诈等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共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有效提升了群众的法律素养和禁毒意识。

清明祭英烈　赓续爱国情

眉山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举行“赓续·2025·清明祭英烈”暨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眉山融媒记者　杜欣谚　马易非）春风寄哀思，又是清明时。为缅怀革命先烈、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基因，4月1日，眉山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在全市同步开展“赓续·2025·清明祭英烈”暨主题党日活动，200余名干部职工参加活动。主会场活动在东坡区烈士陵园举行，各县（区）在烈士陵园同步举行。

当日上午9时30分，活动正式开始。眉山市、东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全体干部职工及东坡区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在烈士纪念碑前整齐列队，齐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随后，全体人员面向烈士纪念碑肃立默哀，并向烈士行三鞠躬礼，敬献花篮。伴随着深情的《献花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崇贵缓步上前，整理花篮缎带。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履行党员义务，执行党的决定……”仪式上，全体人员神情庄重、精神饱满，右拳高举，面对鲜红的党旗，重温入党誓词，一句句铿锵有力的誓词，一声声坚定的话语在耳边回荡。

随后，全体人员依次向烈士敬献鲜花并瞻仰烈士纪念碑。接着来到烈士墓区，仔细擦拭烈士墓碑，并敬献鲜花，深切缅怀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而英勇献身的革命先烈。

先烈回眸应笑慰，擎旗自有后来人。全体人员纷纷表示，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继承先烈遗志，弘扬革命精神，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身到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中，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凝聚磅礴力量。

红色血脉永赓续　铁血忠魂照千秋

洪雅县公安局开展“赓续·2025·清明祭英烈”主题活动

本报讯（徐雅兵　眉山融媒记者　郑顺　杜艳　文/图）为缅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基因，筑牢忠诚警魂，汲取奋进力量，3月31日上午10时，洪雅县烈士陵园七星广场庄严肃穆，洪雅公安“赓续·2025·清明祭英烈”主题活动在此举行。80余名公安民辅警代表齐聚于此，以最崇高的敬意缅怀革命先烈，在追思中汲取奋进力量，让红色血脉与忠诚警魂代代相传。

雨后的烈士陵园薄雾缭绕，革命烈士纪念碑巍峨矗立，在苍松翠柏掩映下更显庄严肃穆。青年民警胸佩党员徽章整齐列队，手持黄菊，拾级而上，列队走向纪念碑。2020年以来的新警和警院实习生们神情庄重，特巡警仪仗队员手持警旗昂首肃立，全体人员面向纪念碑整齐列队。

“我志愿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献身于崇高的人民公安事业……”在烈士纪念碑前，全体人员重温入警誓词。全体民警面向警旗，高举右拳，铿锵誓言在山间久久回荡。这不仅是誓词的重温，更是初心的叩问、使命的传承。

据悉，此次活动是洪雅公安“铸魂·2025”忠诚教育系列的重要环节。后续将通过组建“青年民警宣讲团”、开设“警营夜校”等方式，把英烈精神转化为护航平安建设的实际行动。

缅怀革命先烈，在追思中汲取奋进力量。

春风鼓满帆　练兵掀热潮

洪雅公安特巡警大队开展“春训”练兵活动

本报讯（徐雅兵　眉山融媒记者　郑顺　杜艳）春寒料峭砺精兵，厉兵秣马正当时。为深入推进全警实战大练兵，进一步加强队伍正规化建设，锻造过硬公安铁军，确保随时能够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近日，洪雅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全面启动春季大练兵活动，以“实战导向、科学组训、协同攻坚”为核心，通过高强度、多维度的训练体系，锻造“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的公安铁军。

此次练兵活动构建起“基础体能+专项技能+实战协同”三位一体训练模式和“日训周测月考”常态化机制，训练科目不仅包括基础队列训练，也将特巡警工作中极为实用的5公里越野、100米障碍冲刺等极限训练，结合单双杠、俯卧撑等多种科目纳入其中，将平均体能数据提升23%。针对街面巡逻、山地搜救等不同勤务需求，还创新引入“动态心率监测+力量爆发训练”组合方案，实现耐力与爆发力的精准平衡。

与此同时，开展高强度实战模拟。通过搭建1:1实景化训练场地，设置暴恐分子闯入、精神病人处置等7类复杂警情，重点锤炼最小作战单元战术。在“红蓝对抗”演练中，三人战术小组仅用11秒完成破门突入、战术分割、目标控制全流程，较去年演练效率提升15%。模拟电梯井、地下管道等狭小空间特殊环境，参训队员在30秒内完成战术走位、火力压制、人质解救等系列动作。

据悉，此次练兵打破传统“一刀切”模式，建立“教官团队驻训指导+个性化训练档案+数字化考核评估”机制。针对30名队员设置“成长型课表”，对15名尖兵队员则开展反恐处突专项特训，形成梯次化人才储备。经过多日淬火锤炼，参训队员精神饱满、积极开练，充分发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的精神，全力展现了洪雅公安特巡警队伍昂扬向上、意气风发的精神风貌。

下一步，洪雅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还将重点加强山地搜救、水域救援等特种科目训练，同步推进“智慧警务”装备应用，着力打造特警尖刀力量，为护航洪雅高质量发展构筑起坚不可摧的平安金盾。

主编　张成锋　编辑　卫琳霞　美编　李红利　校对　肖倩